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永职院发〔2014〕13号

签发人：翟惠根

关于印发《永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毕业设计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院内各部门、各单位：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毕业设计管理办法》（试行）已
经学院领导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永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毕业设计管理办法



附件：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毕业设计管理办法

(试行)

为进一步提高学生综合实践能力，规范学生毕业设计的管理，确保学生毕业设计的质量，特制定本办法，请各教学系部参照此办法，并结合本系专业特点制定本系各专业学生毕业设计工作方案和毕业设计评价标准。

一、成立学院毕业设计指导委员会（详见《永州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设计指导委员会”工作职责》）。加强对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

二、关于毕业设计的选题

非医卫类学生毕业设计的选题，由各专业教研室教师提出选题范围，经教研室集体研究，报系主任批准。课题的确定按照“双向选择”的原则进行，学生填写选题申请表，教研室根据学生选题申请表和指导教师的意见，最后确定学生的毕业设计的题目。有条件的教研室实行一名学生一个课题，若几名学生同做一个课题，则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个，且需明确每个学生应独立完成的部分。非医卫类学生的毕业设计的选题和设计方案提纲，必须在学生毕业实习离校前完成。医卫类学生毕业设计指导教师由各教研室和系部在学生毕业实习离校前研究确定并通知到学生本人，医卫类学生毕业设计由学生自己确定选题，经指导老师同意，指导教师小组审核，在学生离校毕业实习期间的半年之内确定。学生毕业设计的题目一经确定，系部存档，报教务处备案。

三、毕业设计的基本要求

1、毕业设计的内容及形式

毕业设计分项目设计、毕业论文、应用课题三类，学生毕业设计成果主要包括产品设计类、工艺设计类和方案设计类等成果呈现形式。毕业设计的文本由九个主要部分组成，正文字数不少于 2000 字。九个部分依次为：封面、诚信声明、设计目录、毕业设计任务书、设计摘要、设计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致谢。

2、毕业设计内容及格式要求

毕业设计的封面、诚信声明、毕业设计任务书和审阅与答辩成绩登记表全院统一格式，由教务处提供统一样式。其他的文本格式由各系部根据各专业的特点制定出本系统一的文本格式。

四、毕业设计的考核标准

1、规定项目：

- a. 学生必须在个人空间中建立“毕业设计”一级栏目；
- b. 学生必须运用个人空间展示个人毕业设计完成过程（包括教师指导、设计修改、工作进行状态等内容），该过程必须及时上传到个人空间“毕业设计”栏目内；
- c. 学生必须在毕业年 5 月 1 日前，在个人空间“毕业设计”栏目展示最终毕业设计成果。

以上规定项目为考核必须内容，如未完成该学生毕业设计成绩直接定为“不及格”等级。

2、各系制定《XX 系学生毕业设计考核标准》，该标准除包含规定项目外，对毕业设计环节的课题选择、实施流程和技术规范等进行具体规定。

五、毕业设计成绩的评定及上报

1、按照本系学生毕业设计考核标准，答辩工作小组依据学生毕业设计质量及答辩情况，对每个学生写出评语，并按优、良、及格、不及格四个等级定等。

学生毕业设计成绩按等级上报（excel 文档）教务处。各系若原采用百分制记录成绩的，请参考以下转换规定：85 分及以上为优，70~85 分为良， 60~70 分为及格，60 分以下为不及格。

2、毕业设计答辩结束后三周内公布成绩，并将各系部汇总的毕业设计成绩登记表的纸质稿上报教务处。

3、凡是毕业设计成绩不及格的学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重做或重修。否则按学业成绩不合格不予毕业。

六、毕业设计资料的管理

1、答辩结束后，学生应根据答辩教师的意见，及时修改毕业设计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定稿的毕业设计及电子稿交指导教师，转交系部存档。

2、学生毕业设计文本及毕业设计审阅与答辩成绩登记表应分别单独装订成册。学生毕业设计及审阅与答辩成绩登记表装订成册后以班为单位存放在文件盒内，文件盒贴上相应的标签，存放在各系部，至少保存五年。

七、毕业设计成果的展示

学院在世界大学城本校机构平台上建立“毕业设计”专题空间，设立“毕业设计工作”和“学生毕业设计成果”两个一级栏目。

1、“毕业设计工作”栏目下设立“学院毕业设计工作”和“各系毕业设计工作”两个二级栏目，其中“学院毕业设计工作”上传

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有关毕业设计工作文件和通知，以及学院有关毕业设计工作的文件、通知和学院统一提供的文档格式下载等。“各系毕业设计工作”上传各系年度小组设置名单、各系毕业设计要求及规范、各系学生毕业设计考核标准、各系指导教师考核标准、毕业设计学生须知、各系有关毕业设计通知及组织的教研教改活动等。

2、“学生毕业设计成果”栏目中，分系、分年级、分专业、分班级建立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列表（含系部和专业名称，学生姓名和性别、毕业设计题目、个人空间链接地址），并链接到学生个人空间。

八、保障措施

1、各系应将毕业设计内容列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计算机应用》课程应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授课内容，增开“大学生空间开发应用”、“文献检索”等内容；各系做好有关毕业设计的培训和辅导等工作，有关经费由教学经费统筹列支。

2、各系应制定《毕业设计指导教师考核标准》。毕业设计指导委员会下设的毕业设计工作办公室（设教务处）应对系部毕业设计工作和指导教师的工作进行检查和督导，并作为教师年度评先评优的考核依据之一。

2014年5月8日